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90569720263001**

采购单位（甲方）藤县司法局

住所：藤县藤州镇藤州大道东 11 号

供应商（乙方）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梧州中心支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州区湖滨路 62 号东区 4 号楼 11 层 1101-1103 号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藤县

签订合同时间：2026-7-2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00790569720263001

采购单位（甲方） 藤县司法局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梧州中心支公司

签订地点：广西藤县 签订时间：2026-7-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守 2023-2024 年度 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 本合同。

##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净保费（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元）
1	车辆保险	交强险、商业险、驾意险	1	辆	2001.22	2001.22	桂 DAT939	2001.22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零壹元贰角贰分，（小写）2001.22 元								

##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藤县司法局 2026年7月2日	乙方（章）：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梧州中心支公司 2026年7月2日
通讯地址：藤县藤州镇藤州大道东 11 号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长洲区湖滨路 62 号东区 4 号楼 11 层 1101-1103 号
法定代表人：卢宁	法定代表人：刘湘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何米莉
电话：0774-7282199	电话：0774-3833769
开户银行：农行藤县河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梧县支行 营业室
账号：321101040010082	账号：2035110104003004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何米莉 2026年7月2日	